**能源与动力学院2018年接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安排**

一、复试形式、内容和要求

非全调剂复试考生的复试方式采取综合面试，对每位考生的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。已经参加我校全日制复试且成绩合格的考生，可以不再参加复试。

二、复试资格审查及面试安排

1.统考生：① 准考证；② 认证报告（应届生提交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和学生证，往届生提交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），未提交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。③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原件（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）。

2.复试考生交纳80元/人的复试费，由学院代收取。

3.资格审查时间：4月9日上午8:00—8:20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审查材料、以及材料不符合我院复试要求者均视为放弃。

4.资格审查地点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明故宫校区18-227 。

5.面试安排：4月9日上午8:30，地点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明故宫校区18-231会议室。

三、非全日制调剂考生录取

1.复试总成绩按百分制折算，达到或超过60分方可录取。

2.学院将录取指标分配到各领域，按照初试成绩（百分化后）占50%和复试总成绩（百分化后）占50%的比例给出总成绩，按相应学科的录取指标，根据考生的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录取。考生总成绩相同时，按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。

3.被我校确定为拟录取的调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教育部指定的“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完成确认录取流程。

四、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周老师 联系电话：025-84890520

五、未涉及部分，由本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能源与动力学院

2018年4月2日